檔　　號:
保存年限:

富蘭克林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函

受文者：凱基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5年10月28日
發文字號：富顧字第1150000044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共4件（000004429_股東通知信原文附件1_29.pdf、000004429_28KGI附件2_29.pdf、000004429_股東通知信中文譯本附件3_29.docx、000004429_委託書中文譯本附件4_29.docx）

主旨：富蘭克林坦伯頓全球投資系列基金年度股東大會會議及配息再投資流程變更通知，敬請　查照。

說明：

一、年度股東大會會議通知

(一)依富蘭克林坦伯頓全球投資系列基金來函通知，富蘭克林坦伯頓全球投資系列基金（以下稱「該公司」）謹訂於2026年11月30日（星期一）下午2點30分（盧森堡時間），於該公司之註冊辦公室舉行投資人年度會議（以下稱「會議」）。

(二)若　貴公司對於本次會議之相關議題有任何寶貴意見，惠請　貴公司於2026年11月20日前回函予本公司，俾利彙整並轉寄予該公司。

二、配息再投資流程變更

(一)富蘭克林坦伯頓全球投資系列基金之配息再投資流程將進行調整，自2027年1月1日起，其配息再投資股份將由

原於除息日（T日）改為在配息日（T+5日）進行；所分配的股份單位數將依配息日當天之每股淨資產價值（NAV）計算。

(二)上述變更在資產配置、風險概況或是對各系列基金的收費將不會有任何影響，相關內容亦將反映於後續更新之境外基金公開說明書中譯本。

三、本次會議通知函及相關資料（包括股東通知信及委託書之原文與中文譯本），詳如附件1至附件4。

正本：國泰世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華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法商法國巴黎銀行台北分公司、國泰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中租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王道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臺灣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合作金庫商業銀行、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臺灣新光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元大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玉山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統一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臺灣土地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台中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三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陽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永豐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基富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永豐金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臺灣中小企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高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京城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瑞興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彰化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遠東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凱基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星展(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華泰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安泰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兆豐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鉅亨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富蘭克林華美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聯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連線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滙豐(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台新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副本：電子公文交換章 2025/10/28 10:44:45